

读者
DUZHE
因为爱·爱情

《读者》图书部 编



有爱 不觉天涯远

一起听潮起潮落，一起看朝阳落日，
一起闻大自然的芬芳，一起尝尽甘甜酸苦，
一起走过每一步，
这一切永远是最美的风景。

陕西
新华
书店

《读者》图书部 编

有——爱——不——觉——天——涯——远

陕西新华出版传媒集团
未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有爱不觉天涯远 / 何风主编; 《读者》图书部编
— 西安: 未来出版社, 2017.1
(因为爱系列)
ISBN 978-7-5417-6039-6

I. ①有… II. ①何… ②读… III.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018983 号

因为爱系列

有爱不觉天涯远

YOU AI BU JUE TIANYA YUAN

何风 / 主编 《读者》图书部 / 编

总策划: 孟讲儒 李 进

执行策划: 唐荣跃 柴 冕

责任编辑: 柴 冕

装帧设计: 许 歌 张 涛

内文绘图: 小 爪

封面绘图: 小 爪

发行总监: 董晓明

营销宣传: 薛少华 陈 欣

出版发行: 陕西新华出版传媒集团 未来出版社 (西安市丰庆路 91 号 电话: 029-84287959)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陕西安康天宝实业有限公司

开 本: 700 mm × 1000 mm 1/16

印 张: 11 插页: 10 码

版 次: 2017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7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17-6039-6

定 价: 22.8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印厂联系, 电话: 0915-3910927)

目 录

红色洋装	001
跨国姻缘	004
生死绝恋	008
如果没有那个人	010
和在一起的人慢慢相爱	013
逝去的爱	018
我和我的先生	021
爱是将心比心	024
最美的爱是生死相随	026
我这么喜欢你	029
绝恋加那利	031
总有一个人要先走	036
你是我的暖	039
恋爱笔记本	042
情书	045
白色的回忆	048
爱如幽静长河	051



读者·因为爱

母亲的爱情	053
最凄美的情书	056
我爱你，与你无关	059
藏在岁月里的温暖	064
那一天我种完了所有的树	066
背影	068
生长在心中的向日葵	070
卡夫卡的旷世之恋	076
半生守望，一世情缘	083
与相爱的人共赴天涯	088
老夫老妻	091
华尔兹之恋	097
戏比天大，情比海深	103
灰姑娘的水晶之恋	107
爱到地老天荒	112
幸福是一种明白	115
世上最完美的妻子	117

战地之恋	120
七年四个月十二天	124
百万步的爱	128
用生命回馈爱情	132
一朝定情，同枕共穴	138
有爱不觉天涯远	142
唯有爱	146
我是来爱你的	148
当爱恋注满今生	151
永恒的爱	154
护岛恋人	159
爱的眼睛	165
爱你风卷残荷	169
我一生都在等你	171





红色洋装

刘若英

佳佳戴着浴帽在厨房，这该是她唯一还算对得起自己的地方。不管平时多么的蓬头垢面，她坚决不让油烟味沾上她乌黑的秀发。

今天她做的是台式的卤肉饭。虽然外头二十块钱就能买上一碗现成的，但她总是坚持自己做。在婚姻的课题里，她还是很传统地坚信“能抓住一个男人的胃，才能抓住他的心”。

儿子一身臭汗地跑进厨房，“啪”的一声打开储物柜，拿起泡面自顾自地加了热水就端了出去。佳佳还来不及出声，就听见儿子说：“妈！我等会儿要在计算机前打‘魔兽’（一种网络游戏），你千万别叫我吃饭，今天我们一定要拿到宝物……”说罢“砰”的一声把房门关上。

佳佳打开锅盖多加了一瓢米酒……结婚十多年了，就算一天只做一顿饭，菜色的变化能跟得上时间的追赶吗？有时连她自己都做腻了，更何况老公、儿子。

餐桌上，三份餐具，两个人。老公自顾自地吃了起来，炖了四个小时的卤肉，不到十分钟就吃完了。佳佳还来不及说起今天家里那只老狗住院了，老公就早早地端着水果去看电视了。

收拾好，佳佳坐在干净的餐桌前，整理老公下班回家顺手带进来的信件。突然佳佳看见一个红色的信封——喜帖。这年纪，该结婚的都结了，没结的估计也没戏了，得到谁离婚的消息似乎比结婚都多。佳佳有点兴奋地打开，竟然是她大学同学的第二次婚姻。天哪！这位同窗何时离婚都不知道，已经要第二次结婚了吗？就在佳佳这么嘟囔的时候，电话响了。“佳佳啊……那谁谁谁要结婚了，你

知道吗？”

“知道啊！刚看到……他什么时候离的婚啊？我跟他一年见不到两次……”

“哈哈！对了，打给你是要提醒你，他的死党可是你的初恋情人喔，听说他也会去……你们多少年没见啦？他可是我们同学中唯一还没结婚的，不知道现在变成什么样子了？对了，听说他还交了一个比他小很多的女朋友。不知道那天他会不会带小女朋友去参加婚礼喔……”

电话那头的声音越来越小，佳佳抬起头，忽地看见镜子里的自己，还戴着浴帽的自己……

那晚，她睡得很不好，老公的呼噜声一如既往的变化多端，这么多年来她倒是习惯了。她起身想去喝口水，经过儿子的房间，灯还亮着，她敲了敲门，没有回应。一推门，她看见儿子戴着耳机，面带狰狞地还在跟“魔兽”奋战。她懒得去阻止，关上了门，随他吧。经过餐桌又看见那张喜帖，她坐了下来，她知道，这是她失眠的原因。

这些年，碟子里的剩菜都“长”在了自己身上。她将所有的心思都放在了老公和儿子身上，难得有应酬，她也并不是特别在乎，只想着招呼好朋友就是唯一的职责。但这次不同，佳佳将会见到她的初恋男友，虽然当初分手的原因都忘记了，但重点是……还有可能见到他的现任小女友，女友就算了，还“小”！

佳佳立刻把灯开得亮亮的，翻出那些宣传单，她记得有什么百货公司的周年庆，可以买到打折的保养品。她翻出某家健身中心的宣传单，甚至剪下了某知名减肥推脂中心的试用券……佳佳下定决心，拼了命也要美美地出席这场婚礼。

接下来的一个星期，佳佳每天只吃水煮青菜，时间上的安排与过去十多年完全不同。早晨她只放了前一晚在便利商店买的面包在餐桌上就赶紧出门健身，下午推脂，晚上若还有力气就去做瑜伽、桑拿、做脸……

儿子终于忍不住问：“妈，你怎么了？交男朋友啦？你减肥，我们都要饿死啦！”

老公也在一旁说风凉话：“哈！交男朋友？你妈？不可能！你放心，她坚持不了几天……对了，我刚在柜子上看见一件红色的露背洋装是谁的啊？”

佳佳不动声色但心里窃喜，那洋装是她跑遍整个台北的百货公司千挑万选花了八千块钱分期买下的。当时，她几乎是像裹肉粽才穿上的，但是她把洋装当成



目标，她坚信，婚礼当天，她一定可以轻松地穿上身。

果不其然，既期盼又紧张的日子来到了。佳佳一早便沐浴更衣，准备好坐在客厅等待老公。老公穿上每次出席重要场合都穿的同一套西装走出房门，惊讶地对佳佳说：“今天是要娶媳妇吗？穿成这样，啊！转过去，转过去！你都几岁了？穿个露背装成何体统？”而佳佳只问了一声：“好看吗？”老公没好气地说：“无聊！”佳佳立刻又说：“我求求你好吗？明明给你买了新的西装，你为什么不穿？”老公完全没搭理她，拿了车钥匙就走出门了。

几张偌大的结婚照摆在收礼台旁，佳佳非常自信地蹬着高跟鞋跟身边的人打招呼，打来电话的那个同学更是冲过来赞美佳佳像换了一个人似的美丽。佳佳安心极了，心想，终于有个好状态见见那个旧情人了，一定要让他觉得悔不当初……就在这个时候，身后传来了初恋男友的声音：“佳佳，好久不见！”那声调是多么熟悉，佳佳深呼一口气，故作镇定地一转身，她看见了她的初恋情人，不只声音没变，连身形模样都没太大的变化，除此之外，佳佳还看见了旧情人身边的小女友，大约二十出头，身穿一件跟佳佳一模一样的红色露背洋装！

佳佳完全傻了，这些日子，练习过多少次重逢的笑容，自以为优雅的仪态全都忘了。那小女友身上的红色洋装穿得如此自在轻松，脸上看不见皱纹，青春洋溢的笑容，更显出佳佳脸上陈年僵住的尴尬。一旁的朋友还冷不防地来一句：“真是英雄所见略同啊！”

突然佳佳的老公及时握住了佳佳的手，又用力地搂了搂她的肩膀，老公态度自若，微笑着说：“你好啊，久仰了，我是佳佳的老公。这是你的女朋友吧，这一身，真好看。对了，有空来家里坐坐，佳佳的一手好菜你一定要尝尝，那可比这衣服还诱人喔。”

佳佳看着老公，突然之间她想起了她遗忘很久的感觉。佳佳抬起头，挽着老公的手说：“我们回家吧。”老公说：“好啊，酒席的菜实在不好吃，礼也送了，回家给我煮个面吧。”

跨国姻缘

秦嗣林

在十五六年前，林森北路和中山北路一带（俗称六条通）是日本人来台必游之地，不论是洽谈公事还是观光，日客络绎不绝。也因此，附近的艺廊、酒吧应运而生，更吸引了许多外地的上班女郎前来淘金。她们大多省吃俭用，一旦存到一笔小钱便会买金饰保值，有急用时再到我的店里典当。现在回想起来，我的当铺几乎是扮演了 ATM 机的角色。

其中有一位从宜兰来的名叫“阿霞”的女孩子，年纪约三十岁，工作经验丰富，时常到店里周转，打过几次照面后，大家便成了朋友。有一天她突然问我：“老板，你认不认识会写日文信的？”我回她：“林森北路上有很多帮人写日文信的翻译社，找他们就好了。”但她面有难色地说：“这些人的收费太高，一封信要好几百元，而且有些事情我不好意思让不熟的人知道。”于是我又回：“好，我这几天帮你问问。”

其实当时我脑海里早已经浮现出一位合适的人选：詹先生。他专司日剧的中文字幕翻译，平时爱打柏青哥（一种弹珠游戏机，玩家可以获得奖品），常常到我店里换些小钱。只是因为还没有请教过他，所以不敢贸然先答应什么。终于有一天詹先生又上门，我便跟他提了阿霞的要求，问他可否帮忙，他爽快地答应了。于是我帮他们牵线，两人开始密切地联系。

后来詹先生不时会到我店里走走，除了当东西，也不忘向我报告阿霞的近况。他说：“老板，你知道阿霞要我写什么信吗？她爱上了一个日本年轻人，成天要我帮她写情书。我看，她八成是脑袋坏了！”我回他：“在这一带女孩子写信给



日本人很正常啊，干吗说她脑袋有问题？”只见詹先生摇了摇头说：“唉，秦老板，你就有所不知了。通常台湾的女孩子写信给有过一段露水姻缘的日本观光客，十个里有八个都是贪图对方钱财的。但没想到阿霞不但没这么做，还反过来寄钱给那个小日本。我劝过她好几次，这个日本人一定是骗子，但是她屡劝不听啊！”

因为听到这些话，后来再遇到阿霞时，我便特意问她是否被骗了，她回答我：“你是不是听詹先生乱讲什么了？”我说：“詹先生也是好意，说真的，你自己生活已经不容易，怎么还寄钱过去呢？”阿霞听了，解释道：“老板，事情跟你想的不一样。这个男孩子上次跟公司的社长一起来台湾出差，他除了白天工作，晚上还在念书，十分上进。有时他的生活费不够用，我想我的收入比较多，帮他一点忙也是应该的。事情才不像詹先生说得那么糟糕呢！”我心想装穷骗钱是江湖骗子常用的伎俩，但是看到阿霞如此笃定，我只能告诉她：“如果你都想清楚了，我就放心了，但是社会上坏人不少，你一个单身女孩子别被人占了便宜，万事还是小心为上。”

之后，他们两人依旧持续通信一年多。有一回，这位日本年轻人又跟着老板来台湾出差，于是阿霞喜滋滋地与他度过了几天甜蜜的日子。结果男主角回国没多久，阿霞发现自己竟怀孕了。以她的工作收入，要养孩子并不容易，但她依旧坚持要把孩子生下来。眼看着肚子愈来愈大，詹先生要我帮忙劝劝阿霞。但是这毕竟是别人的家务事，我只能以朋友的立场提出建议，无法强迫她选择。

几个月后，孩子出生了，日子倒也安安稳稳，没有什么大波澜，因此我也没再去特别注意这件事。但是，孩子在两岁时突然生了一场大病，需要动手术治疗。许久没上门典当物品的阿霞连夜带着所有的首饰来找我，希望能凑足孩子的医药费。她的眼中全是焦急，但是整包首饰只值两三万，离手术费用还有相当的差距。想起她孤身一人抚养孩子，我实在不忍心，于是勉强算了五万元，詹先生也借了些钱给她，阿霞东凑西凑，总算帮孩子渡过了难关。

动完手术之后，阿霞却没再现身。一问詹先生，才知道阿霞带着孩子去日本找她的男朋友了。想起以前听过的异国爱情故事，这类万里寻夫的痴心女子最后往往都以失望收场，更何况像孩子开刀这么大的事，男方都没有想办法前来探望，因此我们一致认为，这些年来，阿霞真的被骗了。又过了一阵子，詹先生也从我的生活圈消失，我便渐渐忘了这段跨国恋曲。

若干年后，我突然接到一通电话，只是对方讲话速度快得我完全听不懂，连是男是女都听不清楚，因此我只当他打错了电话，没去多想。隔天电话又响了，这回对方自称阿霞，刚从日本回国，邀请我到国宾饭店餐叙。我一时想不起来阿霞是谁，而且我在日本也没有朋友，心想要不是打错电话，就是个骗子。但是对方既然说要请我吃饭，劈头说她是骗子可不礼貌，于是我借口公务繁忙，婉拒了她的邀约。

到了当天下午，一个中年妇女笑咪咪地走进店里，容貌十分眼熟，看了几秒，我失声喊出：“你是阿霞！”几年没见，她的五官依旧，更多了几分幸福的气息。

我们对街的咖啡店叙旧，她说去了日本之后，跟当年交往的男主角结婚了，婚后又生了一个儿子，生活稳定而美满。她感激地说：“老板，当年要不是你大力帮忙，我的孩子可能过不了手术那一关，不知道我当的首饰还在不在？我也该赎回来了。”我笑说：“早就卖了。当时你女儿刚动完手术，我想你短时间内应该没有闲钱可以赎回，而且后来你又消失了，于是我算一算时间，便全部卖掉了。”她听了急忙说：“哎呀！你一定赔了不少钱，我该把钱补给你。”说完连忙要掏钞票，我摇手说：“不用了，不用了，钱不重要，生活过得去比较要紧。”她连声称谢，接着叹口气说：“可惜找不到詹先生，不然我真该好好谢谢他。”我说：“要不是他帮你写信，你说不定没机会跟现在的先生结婚。既然现在修成正果，是好事一桩，我就帮你去问问詹先生的下落。”

我请警察局的朋友帮忙查了查詹先生的行踪，原来他隐居到林口去了。于是我们三人便约了时间见面吃饭，讲起往事，大家又是欢喜，又是感慨。

阿霞说：“当年遇到我丈夫的时候，他还只是公司社长身边的小跟班。我的姐妹跟同事都劝我应该好好把握事业有成的社长，谁知道我看上的是毛头小子，还寄钱供他生活。大家都觉得不可思议，所以我才不敢请职业的翻译社帮忙写信，否则会有更多人当我是神经病！”詹先生笑着说：“其实我帮你写信写久了，忍不住犯职业病，有些你要我写的内容，我也不一定照写，反而把日剧的对白套进去；而你先生的来信，有时我并没有一字不漏地翻译，尽量挑好消息告诉你。所以，你们能结婚，我这个军师的功劳不小啊！”

后来，阿霞还特地带了子女儿一起来找我叙旧。看到她沉浸在天伦之乐中的欢喜模样，我才真正感受到这位爱情至上的女孩子的确是找到了一个好归宿。



对照当年在林森北路上班的小姐，若是遇上多金的观光客，常常伙同代笔的职业写手，运用柔情攻势设法从对方身上捞一票，与阿霞相信爱情的赤子之心恰恰相反。

虽然世间有时很险恶，但相信大多数人都是心存善念的好人，而在阿霞的身上，恰巧就应验了“好心会有好报”的俗语，让聚散无常的世间又多了一段佳话。一个恶人真要骗你，实在也防不胜防，但唯有心存正念，才可以保身，才能结出好的果。

生死绝恋

张晓惠

青砖、黛瓦、粉墙，狗尾巴草在春风中、在上了岁数的老墙头上摇曳出沧桑又轻柔的风情。隔着七十二个春夏秋冬，我静静地伫立在老泰州城这个巷口，仿佛目睹这个叫王志芳的女子——二十五岁，身怀六甲，手中携着六岁的小女儿，一步一步毅然决然地走进这条古巷子，走进刺刀林立、悬挂着红膏药旗的日军司令部。

女子决绝无比的口气令日军司令南部襄吉一震：“我是陈中柱将军的夫人！我来要我丈夫的人头！”

南部襄吉倒吸了一口凉气，他没有想到这个女人竟敢来索要陈中柱的人头。陈中柱是令南部襄吉畏惧且又恨之入骨的抗日将领。南部调集了大批日伪军，终于在兴化武家泽一战中胜了陈中柱部。但此时的南部忽然沮丧至极，他觉得自己败了，败在这个叫王志芳的小女子面前，败在陈中柱刚毅的头颅面前。香案上一个大木匣里，放着一尊大口瓶，将军陈中柱的头颅被泡在药水中。拨开亲人额前的黑发，王志芳的泪水决堤而出。不就才几天吗，就这样阴阳两隔？

1933年，出身于官宦之家的南京姑娘王志芳，嫁给了浓眉大眼、英气逼人的国民政府中央大学军事教官陈中柱。嫁给军人就是嫁给颠沛流离的生活。王志芳携着两个幼小的女儿，追随着丈夫艰难跋涉，无怨无悔。

1941年6月5日凌晨，陈中柱匆匆来到妻子的小船前向她告别。“志芳，我是个军人，保家卫国是我的天职。志芳，我要走了，不管生男生女，都要取名陈志，要他继承父志……”陈中柱与妻子紧紧相拥，两人的泪水交织汇流，湿了面庞，



淋了衣襟。他派人将妻子和女儿送上岸，让她们藏身在一个农民家的大草垛中。看着丈夫逐渐远去的伟岸身影，她一遍遍地在心中呼喊：“你一定要回来啊！”

1941年，中日战火交织最为密集的一年。六月初，日伪军由苏北泰州、兴化、东台、海安、高邮五路调兵两千余名包围了陈中柱部。十几艘日伪敌军汽艇来势汹汹，机枪弹炮“突突突”呼啸而至，陈中柱大吼：“给我打！狠狠地打！”将军气壮山河的呼喊是召唤将士们奋不顾身的号令，将军伟岸的身躯是指挥士兵们拼死而战的旗帜。“嗒嗒嗒”一梭子弹凶狠地横扫过来，将军的白衣在初夏清晨的微风中，在武家泽的坡地上轻轻一扬，溅起飞天的血花。鲁苏皖边区游击总指挥部第四纵队少将司令陈中柱，在率部毙伤日伪军六百余人后，身中六弹壮烈殉国，年仅三十五岁。凶残的日军割下将军的头颅，带到泰州向日军指挥官南部襄吉请功。

看着一言不发只是流泪注视着丈夫头颅的王志芳，南部作了送客的手势，可王志芳秀目喷火：“我要带走丈夫的头颅，否则伏尸二人，流血五步！”南部终于双手作捧送状：“我们是两个国家，陈司令为他的国家，我是为我的国家。但我们敬佩他的英勇，要学习他的精神。”王志芳将装有陈中柱将军头颅的木匣，紧紧地捧至胸前，昂然走出了日军司令部的大门。

当晚，在昏黄的灯光下，心如刀绞的王志芳，将丈夫的头颅与遗体一针针、一线线地缝合：“你疼吗？忍着点啊！我的心比你还疼啊！我的亲人啊！”二十五岁的王志芳将丈夫完整的遗体重新入殓，请人葬在泰州西门外西仓桥下第十根电线杆下面。

抗战胜利后，国民政府在南京为陈中柱召开追悼会，追授陈中柱中将军衔；共和国更没有忘记这位铮铮铁骨、为国捐躯的抗日英雄，追认陈中柱为革命烈士。1987年，陈中柱将军的墓地迁往盐城烈士陵园，他终于回到了故乡。

时隔七十年，独自将三个儿女抚养大的王志芳女士，已是九十五岁高龄，远在澳大利亚的老人见到故国来客，唱起了丈夫部队的军歌：“国民党，共产党，现在站在一条线上，抗战高于一切，他们贡献了全部的力量。”老人的歌声激越昂扬，老人的泪水恣意纵横，老人流着泪唱着，将今生今世的生死爱恋尽情挥洒……

如果没有那个人

刘 墉

小时候，夏天的傍晚，母亲常会做花椒油。先把麻油烧热了，再撒下一把花椒，拿锅铲用力压，噼噼啪啪地散发出一种特殊的香味。闻到那香味，我就知道，爸爸要下班了。

“醋熘冬瓜”是爸爸最爱吃的——清清淡淡的冬瓜汤，上面浮着一片花椒油，据说有消暑的功用。一直到现在，我都记得，淡黄色的花椒油在灯光下反射出的图案，还有那黑色的花椒，不小心被咬到时的麻麻的味道。

父亲在我九岁那年过世，不知为什么，母亲就再也不做“醋熘冬瓜”了。

只是，每到夏天的傍晚，我总想起那道菜，想了三十多年。有一天，我忍不住问她：“做一碗醋熘冬瓜好不好？”八十七岁的老母一怔：“什么醋熘冬瓜？”“就是你以前给爸爸常做的那种汤啊！”“那有什么好吃？”她把脸转过去，“早忘了！”

多年前，住在湾边，屋后是树林，林间有一条小径，邻居老夫妇常在其中散步。

“别往树林里扔东西，小心打到老人家！”我总是叮嘱儿子，因为很少有人去林子，儿子常拿树干当目标，往里面掷石子。

“现在不会打到！”儿子照扔不误，还不服气地说，“谁不知道，他们五点才出来！”

秋天的黄昏，尤其是下雨的日子，树干都湿透了，一根根黑黑的；黄叶淋了雨，就愈黄得发艳了。两位老人缓缓走过，一双伛偻的身躯、两团银白的头发，还有



那把花伞，给我一种特殊的感动。

有一天，半夜听到救护车响，两位老人就只剩下老太太了。

老太太还是自己开车出去买菜，呼朋唤友地开派对。只是总见她在门前走来走去，却再也见不到她在树林里出现。

有一天，我问她：“好久不到后面散步了？”“散步？”她摇摇头，“没意思！”

有个五十多岁的女学生，比年轻人还用功，规定画两张画，她能画十张。每次看她把画从厚厚的夹子里拿出来，都吓我一跳。她的夹子特别大，也特别讲究，里面是三夹板，外面糊上布料，还有个背带和拉链。

许多学生见到都问：“哪里买的夹子啊？好漂亮！”

“我先生为我做的。”

她的丈夫是个木匠，除了为她钉一张特别的画桌，还把房子向外加大，盖了一间有透明屋顶的画室。

“那是我先生和我两个人盖的！”她得意地形容，他们怎样先在地面钉好木框，再合力推起来，成为一面墙。

后来，她丈夫患心脏病去世了。她还是来上课，还背那个大夹子，只是夹子打开时，常只有薄薄一张草率的画。然后，她直挺挺地坐着，看我为她修改。有一天，她突然蒙起脸，冲进厕所。

接下来的日子，我没再见到她，听说她过得很好，只是，不画了。

自妻退休，就常在书房陪我。我写文章的时候，喜欢安静，她只好默默地整理账单、资料。怕她无聊，上次离家前，我特别拿了一本《鸿，三代中国的女人》交给她：“这本书写得不错，我走了，你可以看看。”

她接过书，就开始读。

我离家前不过两天，她一边陪我，一边看，居然已经看了三分之一，还发表评论，说：“写得很冷，但是感人，非常好看。”

两个月之后，我回到纽约，走进书房，看到那本书。

“觉得怎样？”我问她。

“噢！还没看完。”